

## 参展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 公司信息

参展申请单位(请与公司印章一致): \_\_\_\_\_  
公司中文名称(楣板/企业名录用): \_\_\_\_\_ 缩写(平面图用): \_\_\_\_\_  
公司英文名称(楣板/企业名录用): \_\_\_\_\_ 缩写(平面图用): \_\_\_\_\_  
法人代表: \_\_\_\_\_ 公司主页: \_\_\_\_\_ 公司总部所在国家/地区: \_\_\_\_\_  
总经理: \_\_\_\_\_ 手机: \_\_\_\_\_ E-mail: \_\_\_\_\_

### 展会负责人

姓名: \_\_\_\_\_ 部门: \_\_\_\_\_ 职务: \_\_\_\_\_ E-mail: \_\_\_\_\_  
 先生  女士 区号: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手机: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 展品类别

车用润滑油、脂及化学养护品  工业润滑油、脂及特油特脂  金属加工及防锈油、液  
 基础油  添加剂  润滑设备系统  润滑油/脂生产调合、罐装设备  检测、监测服务商或设备提供商  
 润滑包装物及耗材供应商  市场服务及培训机构  其他,请注明: \_\_\_\_\_

### 展位预定

我司申请: 展馆 \_\_\_\_\_ 展位号 \_\_\_\_\_ 展位面积 \_\_\_\_\_ 平方米(规格 \_\_\_\_\_ 米 X \_\_\_\_\_ 米)  
展区位置:  优越区  A区  B区 展台类型:  光地展位  标准展位  
其他: \_\_\_\_\_

※ 我司应付参展费用: 人民币 \_\_\_\_\_ (大写) \_\_\_\_\_

※ 我司同意接受第十九届中国国际润滑油品及应用技术展览会参展合同内附的《参展规则》。

参展申请单位授权签署: \_\_\_\_\_ 签署日期: \_\_\_\_\_ 加盖公章: \_\_\_\_\_

### 参展确认 (以下由展会组委会填写)

兹确认贵公司申请 2018 第十九届中国国际润滑油品及应用技术展览会展位如下:

优越区  A区  B区  光地展位  标准展位 展位号 \_\_\_\_\_ 展位面积 \_\_\_\_\_ 平方米

展会组委会授权代表 签字盖章: \_\_\_\_\_ 签署日期: \_\_\_\_\_

申请单位须在合同签署后5个工作日内将50%预付款汇入上海国展展览中心有限公司帐户,余额须在2018年5月31日前全部付清。

若参展费用由第三方支付,则第三方需要附信阐明费用的真正受益人。上海国展展览中心有限公司帐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上海国展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44427211013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上海市国贸中心支行  
汇款附言/备注:2018 润滑油展展位费

内附的《参展规则》作为本参展合同的一部分,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展会组委会 电话:021 62952132/62951239/62951395/62953731 传真:021-62780038 邮箱:wangchenrui@shanghai-intex.com

## 参展规则

### 1. 展会名称

Inter Lubric China 2018  
第十九届中国国际润滑油品及应用技术展览会(以下简称“展览会”)

### 2. 展会地点、展期

地点: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展期: 2018年11月7日-9日

### 3. 光地和标准展位

光地: 仅提供场地、展厅照明、公共场所清洁及现场管理与服务。

标准展位: 除享受光地服务外, 另提供三面展板、地毯、一张问讯台、两把折椅、一个废纸篓、一个220V电源插座, 电量仅供普通办公用品, 如电源、饮水机等使用(展品用电和机器设备除外)。

### 4. 展商和获准展品

申请参展的国内外公司和机构应确保其展品都符合展览会的展示范围, 不存在侵犯他人权力的情况, 否则展商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展商现场展出不符合展览会展示范围的展品、危险品或其他导致不安因素的展品, 组委会有权要求撤除, 一切相关费用由展商支付。

未经组委会同意, 参展商不得将其展位转租或分租第三方。

### 5. 申请参展

申请参展须遵守本参展规则。

提出申请必须完整填写参展合同并签名盖章后提交组委会, 参展商签署合同之日起5天内支付50%的定金, 展位预订方为有效。

组委会保留接受或者拒绝任何潜在参展商的申请的权利。

### 6. 展台的搭建、安放与拆除

展台的搭建与拆除必须按照组委会制订的《展台搭建手册》进行。参展商只能在《手册》规定的时间内在自己的展位内进行搭建, 不得占用展馆通道及上空等公共区域。

搭建商请向场馆方申请施工证, 组委会和场馆方有权在现场对所有证件进行核查, 如因展商将证件转租或借予非参展公司人员使用, 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和费用由展商自行负责; 同时, 组委会和场馆方有权没收证件。

在正式对外开放时间段内, 展台必须在指定人员的看管下处于正确安装搭建状态。

在展会结束之前, 展商不得擅自撤掉或拆除自己的展台。

展商及其指定展台搭建商必须对其展台工作人员的安全负责。

### 7. 展台音响

参展商应确保其展台内各项音响设备和安排的表演音量不得超过40分贝。

若现场产生任何问题, 组委会保留关闭设备和阻止表演进行的权力。

### 8. 展位的使用和安全措施

展商只能在自己的展台或展位向公众派发材料。任何做商业用途的广告行为、展示和讨论都不得在展厅内展商各自展位之外的地方进行。任何广告标记或是展品都不得安置在展位范围之外。

门楣上不得带有粘贴物、海报、悬挂物或其他材料。

在任何情况下, 气球都不允许带入展馆。

展览期间, 展位必须始终由展商代表驻守。展商必须确保其代表服从参展规则和所有展会之前或期间由组委会制定的条款。

### 9. 支付条款

参展商须在参展合同签署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50%的预付款, 余额须在2018年6月1日前付清。

收款单位: 上海国展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上海市国贸中心支行  
银行帐号: 444272110135

如在最后期限未付清全部参展费用, 组委会有权变更参展商的申请内容, 或将其放弃展位。

### 10. 撤消参展

展商提交展位申请表后, 不得中途退展; 如组委会和展商均同意撤消展位, 以在展会正式开始前组委会收到展商书面申请撤消展位的日期为根据, 展商须支付相应违约金:

- 若展商在2018年8月15日之前正式提出撤展, 须向组委会支付展位50%定金款;
- 若展商在2018年8月15日之后的任何时间提出撤展, 须向组委会支付全部展位费。

若有人针对展商的资产提出破产诉讼, 组委会有权撤消合同。若有这样的情况发生, 展商应立即通知主办方。

### 11. 保险与义务

参展者应负责对展品运输过程的一切险及参展期间的损害、被窃等投保, 并且为展台工作人员在整个展览期间全程投保。

参展期间, 参展者应承担一切对第三方造成的损害, 包括对展厅地面上的设施、展厅地面本身及设备所造成的损害。

组委会不会以任何方式对人员或财产所受到的损害承担责任。特别应指出的是, 组委会对展品受损或遭窃不承担责任, 即使展品已运抵展台或已处于展示之中。而且, 通过接受本“参展规则”, 参展者明确表示不针对第三方造成的损害向组委会提出索赔。

### 12. 函件

为参展商指定展台后, 组委会会以函件等形式告知参展者该次展览活动的准备与组织情况。若不遵循这些函件所规定的内容, 一切后果由参展者自负。

### 13. 知识产权

组委会遵守《展会知识产权保护办法》。展会期间, 如展会专利、商标和著作权遭到侵犯, 组委会将请求上海市知识产权局、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和上海市著作权行政管理部门参与, 进行展会知识产权的保护工作。

### 14. 保留条款

国家有关部门所发布的规定和指导方针若与本“参展规则”有所偏差或有更多限制, 以国家的规定为准。展览会的组织者和/或展台的出租者及主办方对参展者所遭受的损失等不承担责任。

出于某些不可预见因素的要求, 如不可抗力、自然灾害、武装冲突、社会动荡、罢工、交通和/或通信线路中断或堵塞等, 展会的组织者和/或主办方有权推迟、缩短、延长或关闭, 参展者不得针对由此所受的任何损害而提出索赔要求。如果参展者因为上述情况而无意参展并拒绝接管分配给他的展台, 他可以撤消合同。参展者应在得知变化时当即以书面形式向主办方表示撤消合同。参展者的义务适用于条款10的相应规定。

主办单位有权因展览会整体需要调整参展商的展位位置或面积。

如果参展者委托组委会提供参展服务项目所述范围之外的收费服务, 组委会将向其收取相应的费用。

### 15. 争议解决条款

组委会与展商应就本合同发生的争议进行友好协商; 如果协商不成应提交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 其仲裁裁决是终局裁决, 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 16. 合同生效

参展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展台搭建手册》及《展商手册》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中国国际润滑油品及应用技术展览会组委会

2017年11月